

2024年度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组织实施质量强区、食品安全、标准化和知识产权等战略；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工作。负责全区内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指导或者直接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规范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承担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内设综合业务股、营商环境办、注册登记大厅、12315消费维权、食品药品监管股、特种设备监察股、创建办等。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预算。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决算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1.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8.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1.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01.58	总计	62	201.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58	20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04	16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8.04	16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43.91	14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4.13	2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7	1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7	1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7	11.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7	11.5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1.58	177.44	24.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04	143.91	24.13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8.04	143.91	24.13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43.91	143.91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4.13	0.00	24.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7	14.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7	11.5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7	11.5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7	11.5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1.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8.04	168.0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87	14.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0	7.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57	11.5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1.58	201.5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1.58	总计	64	201.58	201.5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58	177.44	24.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04	143.91	24.1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8.04	143.91	24.13
2013801	行政运行	143.91	143.91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4.13	0.00	2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7	14.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8	14.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8	14.7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	7.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0	7.1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0	7.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7	11.5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7	11.5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7	11.5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9.13	30201	办公费	5.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97	30202	印刷费	0.5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0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30211	差旅费	0.2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3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0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5.01					公用经费合计	12.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01.5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71万元，下降1.33%，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退休后人员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01.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1.58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01.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7.44万元，占88.02%；项目支出24.13万元，占11.97%。（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01.5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71万元，下降1.33%，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退休后人员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5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71万元，下降1.33%，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退休后人员经费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5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8.04万元，占83.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87万元，占7.38%；卫生健康（类）支出7.10万元，占3.52%；住房保障（类）支出11.57万元，占5.74%。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8.69万元，支出决算为201.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8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29.46万元，支出决算为14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晋升行政运行支出增长。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退休后人员经费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43万元，支出决算为14.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退休后人员

经费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11万元，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退休后人员经费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12万元，支出决算为7.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退休后人员经费减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57万元，支出决算为11.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7.4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5.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12.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50万元，支出决算为1.88万元，完成预算的75.2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及人员退休后人员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8万元，完成预算的75.20%，占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万元。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数为2.5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8万元，完成预算的75.2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实际发生。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8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3个、来宾24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4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24.85万元，下降66.66%，主要原因是：节省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金额共计25万元，其中项目共1个，金额为25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02.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7.44万元；项目支出25.00万元，并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2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实现绩效自评“10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2024年度1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单位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评价未选取我单位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无